

揭阳高新区莞揭合作区（地都青年农场片区）
一期土地平整项目工程造价预算编制服务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内容
1	名称	揭阳高新区莞揭合作区（地都青年农场片区）一期土地平整项目工程造价预算编制服务。
2	项目业主情况	1. 项目业主：揭阳高新区园区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 地址：揭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大楼 1008 室。 3. 联系电话：13168881355。 4. 采购公告计划发布时间：2026 年 7 月 14 日（以平台审核为准）。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造价咨询。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 2. 参加本次采购服务的公司，具备工程造价咨询能力，并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3. 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1. 项目名称：揭阳高新区莞揭合作区（地都青年农场片区）一期土地平整项目。

		2. 项目地址：揭阳市榕城区地都镇光裕村南方。 3. 服务内容及要求：（1）对揭阳高新区莞揭合作区（地都青年农场片区）一期土地平整项目工程造价预算编制，并出具正式的成果文案；（2）在工程造价预算编制合同约定的范围内，依照法律、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及业主要求，开展建设项目预算造价咨询工作，并提供后续服务；（3）服务过程中，为满足业主工作需求，可能需要派员到项目现场提供协助；（4）中选单位需对项目情况保密，不得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保证所有资料不外泄。 4. 进度要求：中选单位应在中选之后5个工作日内与业主单位对接合同签订事宜，签订合同后随即委派人员开展工作，并在合同签订、建设单位移交涉及相关项目资料后15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工作，移交项目成果，通过有关部门审查。 5. 成果要求：编制出具项目《施工图预算报告》，一式六份。项目成果应包含纸质文件及电子档案。 6. 后续服务要求：项目办理完成施工结算前提供配合。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合同签订及建设单位移交相关项目资料后。 2. 提供服务的地点：揭阳市高新区。

		3. 提供服务的方式：在项目现场开展调研工作，在线上开展编制工作，自行准备必要的办公设备、软件。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为服务质量考虑，预防市场恶性竞争，本项目下浮率建议范围为 1%-60%，应在报名页面及盖章响应方案中同时体现，如不一致的，以报名页面信息为准。 3. 计价标准：服务金额暂不做评估与测算，取费依据参照《粤建价函(2011)742 号文》取费标准及中選人所报下浮率计取，最终服务金额高于当地财政部门审核金额时，以当地财政部门审核金额为准。
8	服务时间	中选单位应在中选之后 5 个工作日内与业主单位对接合同签订事宜，签订合同后随即委派人员开展工作，并在合同签订、建设单位移交涉及相关项目资料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工作，移交项目成果，通过有关部门审查。项目办理完成施工结算前提供配合。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项目成果取得有关部门审查批复，视为验收。 3. 验收标准：取得有关部门审查批复文件。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整改、重新制作、不再履行合同、解除合同、支付违约金、赔偿采购人损失、依法宣告合同无效、依法撤销合同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按支付节点付款：（1）完成项目施工图预算报告，并报有关部门审查通过及项目相关资金落实后，中选单位按程序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业主单位支付至合同额 90%；（2）项目办理结算完成及项目相关资金落实后，中选单位按程序办理支付申请手续，业主单位支付至合同额 100%。
11	违约责任	1.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当事人一方未按照约定支付合同款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合同款。 3.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

	解决争议方式	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2.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2）。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